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UNG GOLD | **TAUNG GOLD INTERNATIONAL LIMITED**
壇金礦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壇金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六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假座香港新界荃灣楊屋道8號如心廣場19樓1901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一日之通函(「通函」)所界定的詞彙與本通告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待通函中董事會函件「股份合併之條件」項下所載的條件達成後，由緊隨本決議案獲股東通過當日後第二個營業日(須為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的日子)起：
 - (a) 按每十(10)股本公司股本中已發行及未發行每股面值0.01港元之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合併股份，且該等合併股份彼此之間將於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並享有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所載有關普通股之權利及特權，且受其限制所規限；
 - (b) 緊隨股份合併生效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將由300,000,000港元分為3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現有股份更改為300,000,000港元分為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合併股份；

* 僅供識別

- (c) 所有股份合併產生的零碎合併股份將不予處理，且不會發行予持有人，惟所有該等零碎合併股份將予彙集並在可行情況下按董事可能認為合適的有關方式及有關條款而予以出售，收益撥歸本公司所有；及
- (d) 謹此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作出其認為就進行或實施有關股份合併的任何或所有上述安排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的一切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及交付一切有關文件(不論是否加蓋本公司印章)。」

承董事會命
壇金礦業有限公司
主席
張柏沁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附註：

1. 根據上市規則，股東特別大會上的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2. 凡有權出席本公司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東，均有權委派另一名人士為其代表代其出席及表決。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派多於一名代表代其出席本公司大會並於會上表決。受委代表無需為本公司股東。
3. 委任代表文書必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的受權人親筆簽署，倘委任人為公司，則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受權人或獲授權的其他人士親筆簽署。如委任代表文書聲稱是由公司負責人代其公司簽署，除出現相反情況外，則假設該公司負責人乃獲正式授權代其公司簽署有關委任代表文書，而毋須出示進一步事實證明。
4. 隨函奉附股東特別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倘本公司董事會要求)簽署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核證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5. 為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五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八月六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所有已填妥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四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供登記。
6. 交回委任代表的文書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的文書將被視為已遭撤銷。

7. 如屬本公司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股份表決，猶如彼為唯一有權表決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僅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股份排名較先的聯名持有人方有權就有關股份表決。
8. 本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9. 倘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超強颱風引致的「極端情況」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上午八時正或之後生效及／或香港天文台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上午八時正或之後宣佈將於未來兩小時內發出上述任何警告信號，則股東特別大會將會延期。本公司將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登載公告，通知股東重新安排的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時間及地點。
10. 倘股東就參與大會需使用任何特別設施或需要特別安排，請聯絡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11. 倘懸掛三號或以下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大會將如期舉行。股東應視乎自身情況，自行決定是否於惡劣天氣狀況下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如股東選擇如常出席，務請注意自身安全。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柏沁女士(主席)及彭鎮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莊文鴻先生、李錦松先生及徐鵬先生。